

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文件

国家重点实验室〔2021〕43号

关于开展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暨考评员资格认证的通知

各相关院校领导、老师：

为深入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积极响应《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号召，切实落实《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关于组织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教师培训的通知》（教师司函〔2019〕43号）等文件要求，高质量开展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试点工作，提升试点院校教师教学实施能力，助力高校提质培优行动，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拟于8月6日举办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暨考评员资格认证研修班，具体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报到时间：2021年8月5日09:00-21:00

报到地点：郑州高新区碧祥国际酒店大堂（郑州市中原区科学大道与檀香路交叉口向南100米，酒店联系电话：0371-88862777）

培训时间：2021年8月5日-12日

培训地点：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一楼学术报告厅

三、参训人员

本次参训人员为适合本证书的中高职院校相关专业学科带头人、专业负责人、专业任课教师、实训指导老师等。

四、培训内容及形式

本次培训采用线下方式、理论教学与实训结合。依据《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中所涉及的工作任务和职业技能要求，开展前沿技术专题讲座、盾构施工技术理论与案例剖析、任务式教材及实训手册教学运用、教学实战演练、研讨交流，考核标准及考核设备运用等课程。培训结束经考核通过者将获得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证书（中级）师资培训证书及考评员资格证书；院系参加线下培训人数建议不少于3人。

五、培训费用

1. 培训及认证费：3500元/人（不含食宿及交通费用，住宿统一安排），费用包括资料费、证书考证费、设施使用费、专家差旅、劳务及其他相关组织管理费用，培训费可提前汇款或现场刷卡缴费。

收款单位：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纳税识别号：124101000742481725

开户行：中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帐号：248122609736

收到费用后，由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统一开具培训发票。

2. 住宿费：报到时现场缴纳（酒店开具住宿发票）

六、报名方式

请填写附件师资培训报名信息表（见附件），并于7月20日前将填好的报名回执发送至主办邮箱：1391118740@qq.com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常晓娜 18736012539

黄 鹤 13569822882

八、其他说明

1. 参加培训的人员抵达郑州市后，须按照防疫相关规定执行。

2. 疫情防控期间，需坚持每日带好口罩，作好个人防护。

3. 如因新冠疫情及当地防控需要等特殊原因，造成培训不能如期举办，具体培训安排将另行通知。

附件：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培训班
报名信息表

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2021年6月29日



抄送：国家重点实验室领导。

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综合部 2021年6月29日印发

附件：

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操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培训班报名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院系及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住宿标准
1						单 <input type="checkbox"/> 标 <input type="checkbox"/>
2						单 <input type="checkbox"/> 标 <input type="checkbox"/>
3						单 <input type="checkbox"/> 标 <input type="checkbox"/>
4						单 <input type="checkbox"/> 标 <input type="checkbox"/>
5						单 <input type="checkbox"/> 标 <input type="checkbox"/>
发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发票备注）					
（如有发票抬头信息图片可粘于此处）：						

院系联络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学校（院系）盖章：

年 月 日